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捐赠概述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支持国家教育事业发展，推动北京师范大学、中国科学院大学教师教育和教育科学建设，拟向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、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（成思危基金）分别捐赠人民币 500 万元。

该事项已经 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捐赠事项的内部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深交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上述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受赠方基本情况

1、机构名称：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基金会

法定代表人：张凯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31100007985011538

社会组织类型：基金会

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京师大厦 9903 室

业务范围：筹集资金，接受捐赠，改善办学条件，奖励优秀师生、科研成果，资助教研项目、贫困学生，从事与教育相关的公益活动。

原始基金数额：肆佰万元整

成立登记日期：2007 年 1 月 30 日

登记管理机关：北京市民政局

业务主管单位：北京市教育委员会

2、机构名称：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（成思危基金）

法定代表人：董军社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31000005000215960

社会组织类型：基金会

住所：北京石景山玉泉路 19 号甲中国科学院大学办公楼 237

业务范围：(一)支持学科建设，教学与科研设施的建设(包括建筑物、仪器设备和图书资料等);(二)资助教学研究、科学与技术研究项目及专著出版;(三)支持人才引进，包括聘请世界知名学者来校讲学等;(四)资助优秀教师及学生出国交流、参加国际学术会议；(五)奖励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职工和品学兼优的学生，资助贫困学生；(六)资助有益于学生综合素质拓展的各项活动;(七)按照捐赠者意愿设立的资助项目；(八)支持与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事业及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相关的项目；(九)接受政府、国际组织、国内外团体的委托,承办课题研究、培训及其他专项活动。

原始基金数额：1 亿元

成立登记日期：2009 年 11 月

登记管理机关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

业务主管单位：中国科学院

三、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切实履行社会责任、回馈社会的表现，用于支持国家教育事业发展，符合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的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。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要求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；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诚志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26日